

# 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文件

沪普司〔2023〕11号

---

## 普陀区司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法治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

各科处室、各司法所、区法律援助中心、普陀公证处：

为进一步加强法治文化建设，培育公民法治理念和法治素养，夯实法治社会建设基石，根据《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转发〈区委宣传部、区司法局关于在我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〉的通知》（普委发〔2021〕11号）文件要求及法治普陀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的需求，现结合我区实际，就进一步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提出以下实施意见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

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习近平文化思想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要求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，围绕普陀“十四五”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，精心打造法治文化品牌，提升城区法治软实力，为建设“创新发展活力区、美好生活品质区”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

## 二、工作目标

大力弘扬法治精神，培育法治观念，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文化建设实践活动，实现全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机制更加健全、载体更加优化、设施更加完善、作品更加丰富，努力打造法治思想人人尊崇、法治实践人人参与、法治队伍人人可靠的“靠谱法治”品牌。

## 三、重点举措

（一）大力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，提升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质量。按照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、因地制宜、注重实效的原则，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公园绿地及公共文化机构等阵地，加大法治主题公园、法治文化广场、法治文化步道、法治长廊等法治文化设施的建设力度，推进法治文化设施与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一体规划建设。加强法治文化阵地的监督检查和动态管理，提高各级各类法治文化阵地的利用率和群众参与度。积极打造一批体现普陀特色的市级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品牌

阵地，推动各街镇至少有一个市级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品牌阵地，各居村至少有一处法治“微景观”，努力形成群众家门口的法治文化服务圈。

（二）加强法治文化精品创作，形成特色法治文化品牌。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结合区域特点，加强法治题材资源的挖掘整理、创作孵化、推介发布，开展优秀法治动漫、微视频和故事征集评选展播活动，创编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文化精品力作。深入挖掘区域内优秀法治文化内容，进一步拓展与“半马苏河”“工业文明”“赤色沪西”特色地域文化充分融合，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相结合，与红色法治文化资源相结合。加强“一街镇一品”法治文化品牌创建，形成富有地方、行业特色的法治文化品牌。

（三）大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，提升法治文化惠民服务效能。精心培育植根群众、服务群众的法治文化载体和文化样式，及时总结来自群众、生动鲜活的法治文化创新经验，广泛宣传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法治人物、法治单位、法治事件。积极组织法治书画展览、法治微电影联播、法治文艺演出等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。积极开展“法治进校园”、“法治副校长”等法治文化活动，进一步推动青少年法治文化活动的开展。以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，集中组织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。通过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创建活动，在强化制度建设、

提升服务效能、厚植法治文化等方面持续用力，将法治文化融入群众公共文化生活。

（四）加大法治文化传播力度，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艺繁荣发展。发挥法学会、律师、法律服务工作者、政法队伍等法学人才作用，开展多层次、多形式的法治文化建设理论研讨，准确把握法治文化的科学内涵，推进法治理论创新，努力形成具有实践意义的研究成果。进一步推动媒体落实公益普法社会责任，充分发挥网络、移动多媒体等传播载体优势和阵地的作用，打造“报、网、端、微、屏”联动共振的法治传播体系，增强法治文化的渗透力和影响力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

2023年12月27日